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QDII-LOF)
场内简称	国投中国
基金主代码	161229
交易代码	16122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001,194.6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通过对估值水平的横向与纵向比较来发现具有潜在价值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核心投资策略是价值发现，通过对估值水

	平进行跨市场的横向比较和对个股估值的历史纵向比较来发现潜在的投资机会，精选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1、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趋势、财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的估值水平等因素的分析研究，确定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 2、区域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通过对各区域的证券市场的估值水平进行分析，决定在各个证券市场的配置比例。 3、股票投资策略 构建股票组合的步骤是：确定股票初选库；通过对基本面的深入研究分析股票内在价值，精选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结合风险管理，构建股票组合并对其进行动态调整。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通过计量分析评估债券价值（即均衡收益率），与市场价格得到的到期收益率进行比较，按照“价格/内在价值”的基本理念筛选债券，并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等策略，结合风险管理，确定债券组合。 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金融衍生品仅限于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 6、参与融资业务的策略
--	---

	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适度参与融资业务，以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033,398.32
2.本期利润	16,670,387.5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1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3,522,195.6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2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92%	0.75%	12.43%	0.80%	-1.51%	-0.05%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其中MSCI中国指数是按照自由流通市值调整方法编制的跟踪全球成熟市场和新兴市场中“中国概念”为主的全球性投资指数，是适合作为全球市场投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六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汤海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海外投资副总监	2015-12-21	-	21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华安基金、摩根大通证券、美林证券、中信资本投资研究有限公司。2010 年 7 月加入国投瑞银。曾任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国投瑞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创新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信息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第四季度中国宏观经济走势总体依旧低迷，但 CPI 在猪肉价格的推

动下不断向上突破，引发投资者对货币政策收紧的担心。12 月之后，中美就贸易问题第一阶段协议达成一致，国内货币政策在边际上也开始显现宽松趋势。国际方面，美联储于 10 月实施了年内的第三次降息，12 月的议息会议则按兵不动，并预期 2020 年将保持利率不变。四季度里，美股一路上扬，不断创出历史新高；港股也随之走强，呈现震荡上行走势。

报告期内，我们减持了工业、信息科技以及医药行业的个股，增持了可选消费、金融和地产相关的个股。我们的组合在四季度相对于业绩基准略有跑输，主要因为指数权重股阿里巴巴在四季度大幅跑赢指数。展望未来，我们预期中美贸易冲突可能已经渡过最困难的阶段，国内宏观经济在政策托底之下也有望企稳回升，我们对未来股市的表现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并相信目前组合中的个股具有良好的性价比，在中长期中可望获得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2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92%，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2.43%。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4,850,564.97	82.91
	其中：普通股	131,392,754.42	66.08
	存托凭证	33,457,810.77	16.83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831,998.90	8.47
8	其他各项资产	17,143,175.24	8.62
9	合计	198,825,739.11	100.00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资产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金额为0元，占基金总资产比例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	131,392,754.20	71.60
美国	33,457,810.77	18.23
合计	164,850,564.97	89.83

注：以上国家（地区）均按照股票及存托凭证上市交易地点进行统计。若股票及存托凭证按照发行人注册地或者主要经济活动所属国家（地区）统计，相关国家（地区）投资比例分布如下：中国89.83%。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53,665,664.72	29.24
非必需消费品	42,881,334.33	23.37
通讯	19,759,033.97	10.77
工业	13,814,967.56	7.53

公用事业	9,111,005.26	4.96
科技	8,885,662.84	4.84
医疗保健	8,712,216.54	4.75
材料	4,350,265.99	2.37
必需消费品	3,670,413.76	2.00
合计	164,850,564.97	89.83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LIBABA GROUP	阿里巴巴	BABA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11,776.00	17,424,382.19	9.49
2	TECENT HOLDINGS	腾讯控股	700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44,300.00	14,904,955.08	8.12
3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银行	3968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87,500.00	10,314,346.84	5.62

4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中国 平安	2318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香港	109,500.0 0	9,033,896.5 1	4.92
5	CHINA VANKE CO LTD	万科	2202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香港	247,200.0 0	7,362,774.1 3	4.01
6	AIA GROUP LTD	友邦 保险	1299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香港	99,600.00	7,298,170.4 8	3.98
7	CITIC SECURITIES	中信 证券	6030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香港	374,000.0 0	5,956,686.1 8	3.25
8	ZTO EXPRESS	中通 快递	ZTO US	纽约 证券 交易所	美国	34,882.00	5,682,077.9 3	3.10
9	CHINA CONSTRUCITI ON BANK	建设 银行	939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香港	934,000.0 0	5,630,711.8 4	3.07
10	ZTE CORP	中兴	763 HK	香港	香港	259,800.0 0	5,550,458.9 1	3.02

		通 讯		联 合 交 易 所				
--	--	--------	--	-----------------------	--	--	--	--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投资。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12,571.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99.60
5	应收申购款	15,528,903.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143,175.2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3,400,133.9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3,567,265.97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966,205.18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001,194.6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	------	------	---------	---------	------

1	卖出	2019-11-20	10,000.00	12,450.00	0.03%
2	卖出	2019-12-05	4,100.00	5,034.80	0.03%
3	卖出	2019-12-10	400.00	500.00	0.03%
4	卖出	2019-12-12	50,000.00	62,500.00	0.03%
5	卖出	2019-12-13	80,000.00	100,800.00	0.03%
6	卖出	2019-12-16	8,000.00	10,200.00	0.03%
7	卖出	2019-12-18	160,000.00	207,550.00	0.03%
8	卖出	2019-12-19	270,000.00	351,000.00	0.03%
9	卖出	2019-12-25	300.00	391.80	0.03%
10	卖出	2019-12-27	500.00	655.50	0.03%
11	卖出	2019-12-30	300,000.00	392,400.00	0.03%
合计			883,300.00	1,143,482.10	

注：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期的交易委托国信证券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办理，适用费率为0.0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1001-20191231	66,607,915.14	0.00	7,647,235.22	58,960,679.92	42.42%
	2	20191001-20191113	29,569,253.11	0.00	5,000,000.00	24,569,253.11	17.68%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

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就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进行公告，指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就修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公告，指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

3、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就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进行公告，指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准予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5]1985 号）

《关于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备案确认的函》
（机构部函[2015]3276 号）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原文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